

(11)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 齐齐哈尔市源大电气安装有限公司 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齐齐哈尔市源大电气安装有限公司 参加 讷河市经济合作促进局 的 城市互联网智慧产业园10KV用电工程（二次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讷河市城市互联网智慧产业园10KV用电工程，属于 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齐齐哈尔市源大电气安装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46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14.4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618.59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     人，营业收入为     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     万元，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… 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齐齐哈尔市源大电气安装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2月28日

#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注册

首页
我要查政策
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
我要学知识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**齐齐哈尔市源大电气安装有限公司** (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) 小微企业  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30204MA1B55EM93	注册资本:	5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齐齐哈尔市铁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雇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18年05月31日	行业	电气安装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经营异常信息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15:55:30

2022年11月18日 十月廿五

2022年11月

一	二	三	四	五	六	日
31 初七	1 初八	2 初九	3 初十	4 十一	5 十二	6 十三
7 立寒	8 十五	9 十六	10 十七	11 十八	12 十九	13 二十
14 廿一	15 廿二	16 廿三	17 廿四	18 廿五	19 廿六	20 廿七
21 廿八	22 小童	23 三十	24 十一月	25 初二	26 初三	27 初四
28 初五	29 初六	30 初七	1 初八	2 初九	3 初十	4 十一
5 十二	6 十三	7 大寒	8 十五	9 十六	10 十七	11 十八

今天 十月廿五

添加事件或提醒

无事件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281]INC[CS]202-1073-1第(1)包2022-12-26 13:25:45

齐齐哈尔市源大电气安装有限公司 2022-12-26 13:25:45